

莒青:扎根乡村 服务群众



□ 本报记者 鲍娜军

莒青,是司法行政战线上一名普通的政法干警。2012年7月,他被调到正定县北早现乡司法所担任所长。工作中,他始终坚持“立足基层,服务群众”。

学法普法 先行先走

带领大家学法,莒青总是走在最前头。“七五”普法期间,他根据辖区实际,及时调整北早现乡普法依法治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完善调解机构,加强社区矫正管理科学化。2017年初,在上级机关的支持下,莒青带领北早现司法所踏上组织机构、干警队伍、基础设施、工作制度、司法业务、执法服务“六规范”的发展之路。

“发挥司法所职能作用,维护

社会稳定,普法必须先行。”长期以来,莒青一直将普法宣传当成重头戏来唱。

他紧紧扭住领导干部学法用法这一龙头,每年组织全乡干部集中培训两次,各站所自主培训两次,并将培训内容、名单报司法所备案,作为年终考核依据。同时,充分发挥兼职法制副校长、法制辅导员作用,到中小学宣传妇女权益保护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道路交通安全法等法律,营造良好的学法氛围。“七五”普法以来,司法所组织进学校培训12场(次),受教育学生达4000人次。莒青还以“法律进企业”为切入点,强化安全生产法治宣传。2017年5月,北早现乡组织全乡180多家企业法人代表,进行了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知识的培训。

深入农村街头、进入集市农贸市场搞普法宣传也是他经常做的事情。法律宣传日、辖区集市日,也是他和同事们“法律进农村”的日子。21次法治宣传,9场(次)法治文艺汇演,156人(次)接受法律咨询解答,加上9000多份法律宣传资料、800余册法律书籍的发放,使辖区受教育群众达2万多人。

温情工作 真抓实干

社区矫正人员是司法所重点管理人员。为探索社区矫正管理模式,2015年北早现乡在正定县率先建起“北早现乡社区矫正大队微信群”,每天发出法治教育视频,督促社区矫正对象自我管理、自我教育。与此同时,电话交流、家庭走访、解决困难等帮扶和教育方式,也在提升着社区矫正对象自我改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

辖区内一名社区矫正人员的父亲因车祸骨折,车主以家庭困难为由,拒不支付4.5万元赔偿款。了解情况后,莒青主动为其提供法律援助。案件胜诉后,他又积极沟通,最终执行赔偿款在3个月内全部执行到位。事后,这名矫正人员表示:“我以后一定好好生活,再也不干违法的事了。”

探索创新 为民解忧

化解矛盾是维护社会稳定的一项重要工作。为达到这一目的,莒青不断探索做好人民调解工作的思路。正定县第一家个人调解工作室“北早现乡帮大哥祁文芝人民调解工作室”成立后,每

年至少在省、市电视台播出四期节目,带动了调解工作的开展。莒青以个人调解室为龙头带动全局调解工作发展的模式,得到了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及省、市领导的高度好评。两年来,全乡调解成功案例300多起,重点案件22起,其中莒青参与调处普通案件12起,重点案件5起,参与信访案件调处3起,成功率100%。

2015年9月,十余人到司法所求助,反映某编织袋厂欠工人3个月工资50万元一事。莒青当即向乡党委汇报,并组织调委会人员进厂调查。经查,厂方因资金困难,欠工人3个月工资,其间厂方已停产一个月。莒青和司法所工作人员对工人一对一进行劝解,又与厂方负责人进行协商。当场双方达成协议:一个星期内补发工人3个月工资,企业开始正常运营。

几年来,莒青先后获得河北省最美政法干警、河北省司法行政系统先进工作者、省(市)新长征突击手等荣誉称号。莒青把荣誉看作是一种鼓励,内心也更加坚定:带着对工作的热情、对群众的真心,带着立足基层、服务群众的坚守,不断开拓创新,做好基层司法行政工作。



安全宣传 进学校

廊坊市公安交警一大队先后在全市10余所中小学校开展了交通安全教育宣传活动,受益师生达到20万余人。日前,该大队民警走进管道局第三小学,为全校1600余名师生上了一堂生动有趣的交通安全课。图为工作人员给孩子们讲解交通安全知识。

本报记者 田宪忠 摄

遵化警方开展治安秩序大清查

本报讯(记者 刘文利 通讯员 孙志军)11月以来,遵化市公安局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以严管严控社会面治安秩序为重点的专项清查统一行动。

行动中,该局通过进一步整合警力资源,把警车、警力、装备投放到街面、路面,打防结合震慑街面违法犯罪。

该局紧密结合地域特征,积极构建城域、城乡接合部区域、

农村高发案区域“三域”立体防控圈。充分发挥视频监控系统的优势,实现重点要害部位、主要路口路段、案件多发地段全覆盖,成立案件信息研判专班,形成了打击跟着民意走、警力跟着警情走工作机制。

他们及时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以值班守护、财务室管理、危险物品管理和金库及银行自助网点、自助设备管理等治

安保制度落实情况 and 要害部位技防、物防设施使用情况为重点,坚持“隐患不整改不放过、责任不落实不放过、防范不到位不放过”的原则,进行安全检查,督导隐患整改。

统一行动开展以来,该局发现和整改安全隐患100余处,抓获违法犯罪嫌疑人58名,破获各类案件190余起,有效地净化了辖区的社会治安环境。

鹿泉查处严重交通违法行为大货车

本报讯(记者 张哲 通讯员 郗言 张甜)11月以来,石家庄市鹿泉区交警在主城区持续加大对渣土车、水泥罐车等黄牌大货车的查处力度,严厉打击黄牌照货车闯禁行路、遮挡牌照、涂改、污损牌照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一个多月来,鹿泉交警在主城区共查

处黄牌照车辆交通违法行为3100余起(含路面查处和电子警察抓拍),查扣故意污损、遮挡牌照等严重交通违法大货车200余辆。

鹿泉交警对渣土车、水泥罐车等黄牌大货车的运输路线、运行时间和规律进行综合研判,科学布置岗勤岗点,采取静态整治与机动

治理相结合、源头管控与灵活巡控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对建筑施工工地周边道路等重点区域的巡查力度。同时,交警分中心充分发挥视频监控和指挥调度作用,重点加大对夜间时段外环道路的巡查,一旦发现违规行驶的车辆,迅速指挥调度勤务中队快速查处。

邯郸经济开发区交警

24小时侦破一起肇逃案

日前,邯郸经济开发区交警大队接到报警:在一所KTV门口发生一起交通事故,有3名伤者倒地,肇事车辆逃逸。

民警兵分三路展开调查过程中,该大队又接到报警称,有一辆面包车撞毁一处菜棚后逃

逸。经验丰富的民警决定两案并案处理,并很快找到了嫌疑车的登记地址。经做工作,肇事司机的家人交代了肇事车辆的藏匿地点。此时,距第一起事故发生仅过去24小时。

董帅麟 史丹丹

魏县民警

徒手擒获一持刀伤人歹徒

日前,魏县公安局指挥中心接群众报警称,县城魏都大街南段有人持刀故意伤害人。

该局指挥中心立即启用应急处置方案,按照网格化巡逻防控机制指派巡逻民警立刻出警。执勤民警接警后,仅用两分钟时间便到达现场。

民警发现,一名年轻男子正持刀当街对另一名男子进行追砍,被砍男子受伤倒地。民警立即冲上前去,徒手夺下持刀男子手中凶器,并将其制服。

目前,持刀犯罪嫌疑入已被移交魏城镇派出所。

王云峰 霍群丽

定兴警方细致摸排

查处一起销售假药案

近日,定兴县公安局食品药品安全保卫大队民警通过细致摸排,查处一起销售假药案,抓获犯罪嫌疑人侯某。

该大队民警在集中打击整治行动中,主动摸排线索,并在工作中发现:定兴县某保健品店可能销售假药。经进一步调查,民警得知该店店主

名叫侯某。民警经对侯某待销售的产品进行抽样送检,确定产品为假药,遂迅速将犯罪嫌疑人侯某抓获。经讯问,犯罪嫌疑人侯某对其在保健品店内非法销售假药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目前,犯罪嫌疑人侯某已被刑事拘留。

古双剑

阜平交警

奋力拦停逆行车

日前,阜平县城某医院门口发生一起剐蹭事故,致使来往车辆行驶缓慢。这时,一辆白色轿车自北向南逆向高速行驶。

执勤民警迅速示意其靠边停车,白色轿车却加速闯关而过。执勤民警立即呼叫虹桥岗民警拦截该白色轿车。在被虹桥岗民警拦停车后,

白色轿车又不顾其他人员安全继续前进,并将拦截其的执勤民警拖行大约五六米,才停车。

目前,民警已对白色轿车驾驶人冯某处以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并对其未取得驾驶证驾驶第二类机动车的违法行为给予罚款1000元的处罚。

霍群丽 邓淑红

怀来交警

整治城区交通秩序效果好

日前,怀来县交警大队班子、直属中队队长王立东带领30名民警,克服夜晚气温低、路线长、车流较集中等多种困难,在县城主城区开展了交通秩序大整治统一行动。

此次行动,该大队共检查过往车辆210辆次,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1起,其中饮酒驾驶2起、违停9起,处罚教育违法驾驶人11人,效果良好。

李惠 崔莹

张市宣化区交警二大队

集中整治机动车乱停乱放

近日,张家口市宣化区交警二大队抓住重点路段,采取有效措施,严厉打击机动车乱停乱放违法行为。

该大队利用宣传车进行不间断流动宣传,并反复向群众宣传交通秩序整治活动要求、处罚规定等,形成强大社会舆论压力,并根据机动车乱停乱

放特点,加大整治力度,确保主要道路的交通秩序安全、有序、畅通。

崔莹 王聚



日前,宁晋县交警大队宣教民警走进辖区第六实验小学,为师生上了一堂形象生动、通俗易懂的交通安全课,并向学生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号召学生把交通安全信息传递给家人,引导家人遵守交通安全法律法规,安全、文明出行。

霍群丽 李东海 摄

(上接第1版)研究出台创优“十个环境”方案,着力建设平安保定、法治保定、活力保定、善美保定,就是要求政府部门要依法行政,司法机关要秉公执法,社会组织和全体公民要依法办事。我们要扎实开展“秋收100”“一年四打”专项整治,组织开展安全稳定“百日攻坚”行动,持续打出社会治理“组合拳”,为实现保定的跨越、崛起和复兴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特别是紧紧抓住协同发展的重大历史机遇,加快与京津、雄安新区法治环境的对标对接。

建设法治保定,必须推进改革落地。在各项工作当中,要让法治成为全面深化改革的引导和保障,既成为深化改革的“压舱石”,又成为激发活力动力的“助推器”。同时,要着眼保定改革发展实践,把依法依规与改革创新结合起来。任何工作都要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为前提,依法依规这条“红线”绝对不能越过。要善于在法律法规的

框架下解放思想、破解瓶颈,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的有效方式方法,特别是在项目征地、城市拆迁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具体工作中,既要严格依法依规推进,又要有情操作,努力实现法律效果、工作效果、社会效果的最大化。

建设法治保定,必须加强科学立法。建设“法治保定”,首先要依法可依,且有良法可依。为此,我们健全完善立法工作机制,不断提高立法质量,精心编制立法规划,突出京津冀协同发展、大气污染防治、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立法。坚持以建设法治政府为目标,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加大严格执法力度,把法治建设融入政策法规制定、各行各业制度建设以及市民公约、乡规民约等。以优化司法职权配置为重点,健全司法权力分工负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的制度安排。大力推进司法公开,构建开放、动

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不断提升运用法律治理社会的能力和科学立法水平。

建设法治保定,必须突出领导带头。对于法治建设,领导干部带头维护、带头推动,特别是“一把手”必须牢记“有权不可任性”,牢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法律底线不可触碰,自觉做到在法治之下、而不是法治之外、更不是法治之上想问题、作决策、办事情,身体力行当好宪法法律的守护者、捍卫者。要把“法治”二字融入工作学习生活的方方面面,全面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属地负责,特别是对班子成员和其他领导干部在遵纪守法方面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要坚持原则,敢于批评,及时纠正,不能听之任之、当“老好人”。要通过领导带头,让法治成为全社会的行为导向,成为人民群众的精神信仰,带动每个公民都自觉学法、尊法、守法、用法,让法治成为社会秩序的新常态。